

广州开发区国资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在2019年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，充分运用区政府门户网站、报刊年鉴等形式，扎实推进我局信息公开工作。

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单位主要负责人亲自抓，审定重要政务公开文件，明确一位分管负责人具体抓，列入工作分工，明确具体负责的工作处室，按要求及时公开单位职能、机构设置、财政预算等内容，积极配合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我局于2019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4条，其中：1、组织机构类信息5条；2、部门文件类信息4条；3、动态类信息42条；4、财政预决算类信息2条；5、其他类信息1条。

我局于2019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3件，均为网上申请，在已经答复的案件申请中，“同意公开”1件。“非本机关政府信息”的2件，主要是申请涉及公开的文件不是我局制作和保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十七条、第二十一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不属于我局公开范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22940000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 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 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 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 政法规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 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 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 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 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3	0	0	0	0	0	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反映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工作动态类信息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一是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报送和发布工作；二是开展业务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反映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工作动态类信息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19年我局无其他需报告的情况。